

证券代码：874647

证券简称：张恒春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安徽张恒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豁免现任董监高自愿性股份限售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根据

公司董监高王伟杰、郑勇、黄道品、张忠、宋平、程良成、王昌兵、陈赋在公司申请新三板挂牌期间于2024年6月7日出具自愿限售承诺，承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的25%；如在任期届满前离职，本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开转让说明书》。

考虑到股东的意愿和需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经友好协商，公司上述股东就其自愿限售承诺解除事宜达成一致，并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法定限售规定下，拟豁免公司现任董监高出具的上述自愿性股份限售承诺中关于间接持股的转让承诺。

本次股票拟豁免自愿限售的明细情况如下：

安徽恒昌共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昌共创”）、安徽恒昌富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昌富享”）分别持有张恒春1,713,636股，各占比4.5697%。

董事长王伟杰分别持有恒昌共创、恒昌富享22%、29.6%的合伙份额；董事郑勇持有恒昌共创24%的合伙份额；董事黄道品持有恒昌共创18%的合伙份额；监事张忠持有恒昌共创12%的合伙份额；监事宋平持有恒昌富享0.80%的合伙份额；高级管理人员程良成持有恒昌共创12%的合伙份额；高级管理人员王昌兵持有恒昌共创12%的合伙份额；高级管理人员陈赋持有恒昌富享2.8%的合伙份额；

公司本次豁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法定。

## 二、审议与表决情况

1、公司于2025年08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现任董监高自愿性股份限售承诺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王伟杰、郑勇、黄道品回避表决。

2、公司于2025年08月15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豁免现任董监高自愿性股份限售承诺的议案》，关联监事张忠、宋平回避表决，因关联监事超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3、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4、公司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披露后续解除限售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张恒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8月15日